



第七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6

## 2016年11月21日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71/L.17和Add.1)]

### 71/19. 联合国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的合作

大会，

**回顾**其1996年10月15日第51/1号决议，其中请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作为观察员参加其届会和工作，

**又回顾**1997年联合国与国际刑警组织之间的合作协定<sup>1</sup>以及它们之间的所有其他有关合作协定，

**还回顾**联合国所有相关决议承认联合国与国际组织，例如国际刑警组织的合作，有助于打击恐怖主义，包括防止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旅行，打击跨国犯罪、特别是跨国有组织犯罪，包括偷运移民、贩运人口、贩运毒品、故意和非法销毁文化遗产和贩运文化财产、海盗、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非法贩运核生化和放射性材料、网络犯罪、腐败和洗钱及影响环境的犯罪(如非法贩运野生动植物)，

**确认**联合国和国际刑警组织之间开展合作，应要求协助属于国际刑警组织成员国的联合国会员国预防和应对犯罪及提高执法能力，

**认识到**刑警组织是一个非政治性和中立的国际组织，其任务是在充分尊重会员国的主权、符合每个会员国的国内法律和条例及遵守国际刑警组织规则和条例的基础上确保和促进刑事警察当局之间的相互援助，

<sup>1</sup>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996卷，第1200号。



**确认**国际刑警组织自 1923 年以来一直是促进和推动国际警察合作的关键行为体，以便通过加强其成员国之间的警务合作，预防和打击跨国犯罪，特别是跨国有组织犯罪，同时促进警务和执法事务方面的创新，

**又确认**国际刑警组织总秘书处全球架构作出的贡献，这一架构包括设在法国里昂的总部，在世界各地的七个区域局，在联合国、欧洲联盟和非洲联盟的特别代表办事处，以及全球创新中心，

**欢迎**国际刑警组织设在各成员国的国家中心局发挥作用，成为加强团结、稳定和安全的合作基石及通过国际刑警组织全球网络连接各国警力的主要国际警务中心，

**注意到**根据秘书处维持和平行动部与国际刑警组织之间现有安排进行的合作和协调努力，

**确认**联合国和国际刑警组织通过合作打击一切形式的跨国犯罪，为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up>2</sup> 作出贡献，

**欢迎**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实体和国际刑警组织在预防和打击恐怖主义方面开展合作，应请求协助会员国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sup>3</sup> 包括为此而分享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的信息，改进边境安全，

**注意到**联合国和国际刑警组织应请求合作帮助会员国处理非国家行为者非法贩运核生化材料和放射性材料问题，

**深信**联合国与国际刑警组织之间根据《联合国宪章》和国际刑警组织章程以及相关国际法扩大和加强合作，将有助于实现两个组织各自的宗旨和原则，

1. **呼吁**联合国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加强合作，以打击恐怖主义，包括防止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旅行，以及打击跨国犯罪、特别是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包括偷运移民、贩运人口、贩运毒品、故意和非法销毁文化遗产和贩运文化财产、海盗活动、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非法贩运核生化和放射性材料、网络犯罪、腐败和洗钱以及影响环境的犯罪(如非法贩运野生动植物)；

2. **强调**联合国与国际刑警组织之间进行最佳协调与合作的重要性，以便在各自任务范围内协同增效，打击跨国犯罪、特别是跨国有组织犯罪；

3. **鼓励**联合国和国际刑警组织加强合作，应请求协助会员国通过国际刑警组织国家中心局有效利用向属于国际刑警组织成员国的会员国提供的下列资源：

<sup>2</sup> 第 70/1 号决议。

<sup>3</sup> 第 60/288 号决议。

- (a) 国际刑警组织 I-24/7 全球警用安全通讯系统，该系统使拥有授权的用户能够与全球各地的对应方分享敏感和紧急的警务信息；
  - (b) 国际刑警组织数据库，通过酌情填补该数据库，以便在充分尊重国家主权和业务优先事项的情况下，通过充分利用数据库与外国对应方分享信息；
  - (c) 公布国际刑警组织的通知和信息传播，以提醒外国执法机构和请求其提供援助；
  - (d) 刑事信息分析，即国际刑警组织的分析产品，以支持各国的业务活动和调查；
  - (e) 旨在提高国家警察能力的国际刑警组织培训和能力建设方案和举措；
4. **确认**属于国际刑警组织成员国的会员国内的国家中心局必须使位于过境点、机场和海关及移民局等战略地点的国内其他执法实体能够实时接入 I-24/7 全球警用安全通讯系统，特别是为了促进联合国和国际刑警组织之间的合作；
5.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提交本决议执行情况报告；
6. **决定**在其第七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联合国同区域和其他组织的合作”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国际刑警组织)的合作”的分项目。

2016 年 11 月 21 日  
第 48 次全体会议